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

GLOBAL STRATEGIC GROUP LIMITED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07)

中期報告 2016

交易所創業板（「創業板」）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概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致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Deloitte.
德勤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引言

本行已審閱載於第4頁至第23頁的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性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有關中期財務資料報告之編製須遵守其相關條文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行的責任是根據與 貴公司商定的約定條款在實施審閱工作的基礎上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審閱報告,並且僅向 貴公司董事會(作為一個團體)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本行不會就本報告的任何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行的審閱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審計師執行的中期財務信息審閱》進行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詢問（主要詢問負責財務和會計事項的人員）以及採用分析性覆核和其他審閱程序。與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工作相比，審閱的範圍相對較小，因此本行不能保證本行能識別在審計中可能識別出的所有重大事項，因而本行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本行的審閱，本行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本行相信上述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598	47,907	28,565	135,846
銷售成本		(427)	(47,824)	(28,289)	(135,634)
毛利		171	83	276	212
其他收入		3	52	28	257
一般及行政支出		(7,487)	(12,769)	(13,883)	(18,009)
市場推廣支出		-	(750)	(4)	(1,987)
其他支出及虧損		(216)	-	(216)	-
僱員成本		(3,529)	(3,280)	(7,922)	(40,642)
財務成本		(2,376)	-	(3,171)	-
除稅前虧損		(13,434)	(16,664)	(24,892)	(60,169)
稅項	5	-	-	-	-
本期間虧損	6	(13,434)	(16,664)	(24,892)	(60,169)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支出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財務報表之外國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異		<u>54</u>	(12)	<u>(48)</u>	(12)
本期間全面支出總額		<u>(13,380)</u>	(16,676)	<u>(24,940)</u>	(60,181)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10,078)</u>	(16,664)	<u>(20,752)</u>	(60,169)
非控股權益		<u>(3,356)</u>	-	<u>(4,140)</u>	-
		<u>(13,434)</u>	(16,664)	<u>(24,892)</u>	(60,169)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10,024)</u>	(16,676)	<u>(20,834)</u>	(60,181)
非控股權益		<u>(3,356)</u>	-	<u>(4,106)</u>	-
		<u>(13,380)</u>	(16,676)	<u>(24,940)</u>	(60,181)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7	<u>(0.178)港仙</u>	(0.420)港仙	<u>(0.407)港仙</u>	(1.540)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10,816	12,054
無形資產	9	243,093	10,220
收購宜昌中油(定義見附註3)之 已付按金		–	35,001
預付租賃款項		1,800	–
商譽		4,556	–
		<u>460,265</u>	<u>57,275</u>
流動資產			
存貨		107	–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10	2,779	1,617
預付租賃款項		35	–
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6,859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89	24,869
		<u>22,369</u>	<u>24,48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28,065	3,244
應付關連方款項	11	15,865	–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1	144,419	–
銀行借貸	11	3,600	–
		<u>191,949</u>	<u>3,244</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169,580)</u>	<u>23,24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0,685</u>	<u>80,517</u>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1	18,000	—
遞延稅項負債		58,443	—
		<u>76,443</u>	<u>—</u>
資產淨額		<u>214,242</u>	<u>80,51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28,275	19,800
股份溢價及儲備		90,733	60,717
		<u>119,008</u>	<u>80,51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19,008</u>	<u>80,517</u>
非控股權益		95,234	—
		<u>214,242</u>	<u>80,517</u>
權益總額		<u>214,242</u>	<u>80,517</u>

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8,000	49,561	7,540	-	(37,960)	37,141	-	37,14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12)	-	(12)	-	(12)
本期間虧損	-	-	-	-	(60,169)	(60,169)	-	(60,169)
本期間全面支出總額	-	-	-	(12)	(60,169)	(60,181)	-	(60,181)
發行新普通股	1,800	123,091	-	-	-	124,891	-	124,89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9,800	172,652	7,540	(12)	(98,129)	101,851	-	101,851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9,800	172,652	7,540	(60)	(119,415)	80,517	-	80,51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82)	-	(82)	34	(48)
本期間虧損	-	-	-	-	(20,752)	(20,752)	(4,140)	(24,892)
本期間全面支出總額	-	-	-	(82)	(20,752)	(20,834)	(4,106)	(24,940)
收購宜昌中油(附註13)	-	-	-	-	-	-	99,340	99,340
發行新普通股	8,475	50,850	-	-	-	59,325	-	59,32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8,275	223,502	7,540	(142)	(140,167)	119,008	95,234	214,242

資本儲備指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之集團重組本公司所發行股本面值與附屬公司可分割資產淨額於收購日所釐定公平價值之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耗之現金淨額	(21,159)	(60,058)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	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11	—
收購宜昌中油之現金流出淨額(附註13)	(54,971)	—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8,737)	(6,528)
可收回增值稅增加	(446)	—
投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123,941)	(6,494)
融資活動		
發行新普通股之所得款項	59,325	124,891
關連方之墊款	5,166	—
非控股股東之墊款	68,411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	132,902	124,891
現金及現金等額之(減少)增加淨額	(12,198)	58,33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24,869	32,4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82)	(12)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89	90,80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A. 一般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

於過往年間及直至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收購宜昌中油，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一直為港元（「港元」）。本公司董事（「董事」）已評估本集團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收購宜昌中油後的相關投資活動及策略，並決定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由港元轉為人民幣（「人民幣」）。本公司更改功能貨幣的影響已於期內按未來適用基準入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將繼續以港元呈列，因為本公司股份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故港元與此更為息息相關。

B. 編製基準

鑒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虧損淨額24,892,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逾其流動資產169,580,000港元。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持續經營狀況，此外，誠如附註15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達58,605,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環球戰略（控股）有限公司將為本集團提供充足資金，本集團得以滿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未來十二個月之所有到期流動債務。

此外，向本集團授出貸款（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總額為人民幣13,221,000元（相當於15,865,000港元））之一名關連方與向本集團授出貸款（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總額為人民幣120,349,000元（相當於144,419,000港元））之非控股股東，已承諾不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未來十二個月要求本集團還款。

經計及上述因素後，本公司董事認為，連同本集團之內部財務資源，本集團有充足的營運資金面對其當前（即自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需要。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進行列賬。業務合併轉讓代價乃按公平值計算，計算方式為本集團轉讓之資產、本集團所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發行的股權的收購日公平值總和。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值確認，惟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以及有關僱員福利安排之資產或負債除外，其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公平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收購日金額淨值之差額計算作商譽。倘若經重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資產的收購日金額淨值超過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公平值（如有）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作議價收購收益。

非控股權益為現有所有權權益，授權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其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數額計量。計量基準可按個別交易選擇。其他非控股權益類型按公平值或（如適用）其他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準計量。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當日確定的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自合併協同效益獲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多個現金產生單位。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將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內收購產生商譽而言，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告期間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調低分配至該單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然後根據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單位之其他資產。任何商譽減值虧損均直接於損益賬內確認。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就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而言，商譽應佔款項於釐定出售盈虧時計入。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之全面收益總額

一間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及開支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縱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預付租賃款

業務合併產生之土地使用權初步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為「預付租賃款」。預付租賃款分類為經營租賃，並根據直線法按租期攤銷。

外幣

就呈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元），而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匯兌儲備）內累計。

於本中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中期間強制生效之若干修訂。於本中期間應用該等修訂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3. 關鍵會計判斷

控制宜昌中油天然氣利用有限公司（「宜昌中油」）

附註13載述宜昌中油為本集團附屬公司，雖然本集團僅擁有其49%股權。

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擁有宜昌中油49%股權，而餘下股權為湖北標典天然氣有限公司及李萬清先生（統稱「非控股股東」）（均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41%及10%。

董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法律顧問的協助下，根據本集團是否擁有實際能力單方面指導宜昌中油的相關活動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宜昌中油。在作出判斷時，董事已考慮本集團對宜昌中油董事會（「該董事會」）的影響力。宜昌中油該董事會負責宜昌中油的所有相關活動，成員包括六名董事，當中三名由本集團委任，另外三名董事則由非控股股東委任。宜昌中油該董事會決議案由簡明的大多數票決定。根據本集團與非控股股東訂立的進一步股東協議之條款，倘於該董事會會議上，本集團與非控股股東有不同意見，則本集團作為宜昌中油的單一最大股東有權作出最終決策。

評估後，董事總結本集團擁有充分主導的投票權指導宜昌中油的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可控制宜昌中油。

4.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買賣銅	-	47,836	27,615	135,702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221	71	411	144
銷售天然氣	377	-	539	-
總額	598	47,907	28,565	135,846

分類資料

經營分類乃基於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而編製之內部管理報告予以識別，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向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有三個（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類，而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完成收購宜昌中油後，天然氣業務於本期間成為一個新經營及報告分部。

- 買賣銅—包括銅金屬貿易之收入
-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包括就成立及提供安全電子付款程序平台提供之服務
- 天然氣業務—包括投資天然氣項目及銷售天然氣煮食用具及配件

經營及可報告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指各分類賺取之除稅前（虧損）溢利（不包括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酬金等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之方法。

有關上述分類資料呈報如下：

	買賣銅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訊科技 解決方案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天然氣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	------------------------	---------------------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

收益				
對外銷售及總收益	<u>27,615</u>	<u>411</u>	<u>539</u>	<u>28,565</u>
業績				
分類虧損	(80)	(1,296)	(8,118)	(9,494)
未分配開支淨額				<u>(15,398)</u>
除稅前虧損				<u>(24,892)</u>

	買賣銅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訊科技 解決方案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	---------------------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

收益			
對外銷售及總收益	<u>135,702</u>	<u>144</u>	<u>135,846</u>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243	(809)	(566)
未分配開支淨額			<u>(59,603)</u>
除稅前虧損			<u>(60,169)</u>

由於本公司執行董事未有就資產及負債進行定期審閱，故未有將其納入分類報告內。

5. 稅項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本公司及其香港及中國附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而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有可供使用之稅務虧損。

6. 本期間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已扣除：				
核數師薪酬	200	180	400	300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48	427	2,575	734
—無形資產	2,436	—	3,541	—
	<u>4,084</u>	<u>427</u>	<u>6,116</u>	<u>734</u>
就租賃物業之最低租賃支出	1,105	978	2,308	1,762
工資、撥備及其他福利				
—包括於員工成本	3,502	3,203	7,863	40,132
—包括於研究支出	—	40	—	42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包括於員工成本	27	35	59	74
—包括於研究支出	—	2	—	14
	<u>3,529</u>	<u>3,280</u>	<u>7,922</u>	<u>40,642</u>
及已計入：				
利息收入	<u>2</u>	<u>30</u>	<u>2</u>	<u>34</u>

7.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10,078)</u>	<u>(16,664)</u>	<u>(20,752)</u>	<u>(60,169)</u>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655,000</u>	<u>3,960,000</u>	<u>5,096,209</u>	<u>3,960,000</u>

由於於兩個期間內均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收購宜昌中油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達128,641,000港元，並為其業務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開支73,22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528,000港元）。

9. 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該金額主要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完成收購宜昌中油產生之天然氣獨家權賬面值為期三十年，直至由二零四一年至二零四四年之年度，為233,773,000港元。

無形資產亦包括網上銷售平台之賬面值7,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00,000港元）及為就一輛廣州／香港跨境私家車之牌照1,52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20,000港元）。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	-	11
預付款、按金及應收其他賬款	<u>2,779</u>	<u>1,606</u>
	<u>2,779</u>	<u>1,617</u>

附註：

除銷售天然氣(本集團藉此收取其客戶事先支付的預付款)外,本集團根據其之其他貿易客戶之借貸信譽、服務性質及市場情況而給予介乎30日至180日之信貸期。於報告期完結時根據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60日	<u>-</u>	<u>11</u>

11. 應付關連方、非控股股東及銀行借貸之款項

於本中期期間,由於收購宜昌中油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完成,本集團有銀行借貸21,600,000港元、關連方之墊款10,699,000港元及非控股股東之墊款76,008,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分別獲得其關連方及非控股股東之額外墊款5,166,000港元及68,411,000港元。

銀行借貸按浮動市場利率計息,於本中期期間,每年實際利率為9.74%(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其中3,600,000港元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償還及其中18,000,000港元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償還。

應付關連方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非控股股東之款項人民幣65,000,000元（相當於78,0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每年12%之固定利率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而餘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本中期間籌集之所得款項已用於宜昌中油之資本支出。

1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16,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普通股	16,000,000	16,000,000	80,000	8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3,960,000	180,000	19,800	18,000
股份拆細(附註a)	-	3,420,000	-	-
發行普通股(附註b)	1,695,000	360,000	8,475	1,800
於期末	5,655,000	3,960,000	28,275	19,800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分拆為二十股每股0.005港元之普通股。
- (b) 期內，合共1,695,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60,000,000股）已配售予獨立第三方，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035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0.354港元）。配售股份於各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相同地位。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乃主要用於支付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完成收購宜昌中油之代價及供本集團之日常營運。

13. 收購宜昌中油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訂立一項股份轉讓協議，以按現金代價100,000,000港元收購宜昌中油49%股權（「收購事項」）。待所有先決條件達成及取得控制權後，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完成並使用收購法入賬作為業務合併。宜昌中油自此成為本公司擁有49%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

宜昌中油之業務範圍包括天然氣項目投資、銷售天然氣，以及銷售天然氣煮食用具及配件。宜昌中油已獲湖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授出於中國湖北省枝江市若干天然氣項目的獨家天然氣供應權。進行收購事項乃為探索中國之各種不同商機，從而促進本集團之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之資產及負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641
預付租金	1,835
無形資產	236,400
存貨	106
非流動資產之已付按金	1,701
預付款項	2,337
可收回增值稅	6,4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
	<u>377,462</u>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15,27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0,699)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76,008)
遞延稅項負債	(59,100)
銀行借貸	(21,600)
	<u>(182,678)</u>
已收購資產淨值	<u>194,784</u>

非控股權益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非控股權益由宜昌中油非控股股東持有，並按已確認金額佔宜昌中油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代價	
— 本期已付現金	55,000
— 應付代價 (附註i)	9,999
— 過往年度已付按金	35,001
	<u>100,000</u>
加：非控股權益	99,340
減：可識別已收購淨資產公平值之已確認金額(100%)	<u>(194,784)</u>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 (附註ii)	<u>4,556</u>

附註：

- (i) 應付代價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及應由本集團根據股份轉讓協議於收購完成日期後十二個月內支付，並據此入賬作為流動負債。
- (ii) 收購事項產生商譽乃由於支付合併之代價實際包括收入增長、未來市場開發及宜昌中油的整體人手等利益。該等利益不與商譽分開確認，因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

收購事項相關成本5,921,000港元已自收購事項成本剔除並已於本中期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以770,000港元及5,151,000港元直接確認為開支。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本期支付之現金代價	55,000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額	<u>(29)</u>
	<u>54,971</u>

14. 關連人士披露

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披露外，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來自非控股股東貸款產生之				
融資成本	<u>2,360</u>	-	<u>3,155</u>	-

就本集團之銀行借貸而言，本集團之關連方及非控股股東已向銀行提供擔保。彼等亦質押於若干土地及樓宇之權益，使本集團可取得該銀行借貸。

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2,299	2,444	5,783	4,818
與表現相關之花紅(附註)	-	-	-	31,5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	9	27	18
	<u>2,313</u>	<u>2,453</u>	<u>5,810</u>	<u>36,377</u>

附註：與表現相關之花紅乃參考本集團之經營業務、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而釐定。

15. 資本承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系統及網絡開發開支		
— 已授權但未訂約資本	500	500
—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u>58,105</u>	<u>64,999</u>
	<u>58,605</u>	<u>65,499</u>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本公司與新疆國力源投資有限公司（「新疆國力源」，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諒解備忘錄。據此，本公司基於新疆國力源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新疆國力源集團」）於新能源及充分善用資源之創新科技及環保產品方面之發展潛力，將投資於新疆國力源集團。

有關該交易之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刊發之公佈。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仍在就該潛在投資進行盡職審查及可行性研究，而交易詳情尚未確定或完成。

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財務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收益減少約79.0%至約28,565,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約135,846,000港元。本集團的收益源於(i)商品貿易業務(ii)資訊科技業務及(iii)供應天然氣業務。收益減少乃由於低利潤的商品貿易業務因市場競爭激烈而下滑。完成收購宜昌中油49%股權後，天然氣供應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底開始為本集團穩定地帶來收益。自二零一五年底起，資訊科技業務表現良好，期內來自網上銷售渠道的收益逐步上升。

期內，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營運開支約為13,60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60,638,000港元減少約77.6%。有關減幅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約40,642,000港元減至本期間約7,922,000港元，以提高成本管理。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虧損淨額為約24,89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則虧損約60,169,000港元減少約58.6%。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變更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起將其總辦事處及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址遷至九龍尖沙咀東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北座12樓1216室。

完成收購宜昌中油49%股權

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完成。收購事項完成後，宜昌中油成為本公司佔49%股權之間接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已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宜昌中油的業務範疇包括投資天然氣項目、銷售天然氣以及天然氣煮食用具及配件。宜昌中油已獲湖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授出於中國湖北省枝江市建設及經營第一期天然氣項目之批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約21,600,000港元。本集團透過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銀行借貸及外部融資以撥付營運所需資金。基於本公司董事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審慎考慮，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環球戰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已向本集團提供充足資金，致使本集團能夠在緊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的十二個月內，在現有責任到期時履行。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一名關連方（合共已向本集團授出貸款約15,865,000港元）及非控股股東（合共已向本集團授出貸款約144,419,000港元）已承諾不會於緊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的十二個月內要求本集團還款。本集團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以管理其營運資金。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進行更多融資活動。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完成認購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簡志堅先生（「認購人」）訂立一項認購協議（分別經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之兩項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1,695,000,000股普通股，認購價為每股股份0.035港元（「認購事項」）。待（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完成後，認購事項方告作實。認購事項之認購價總額59,325,000港元乃由認購人於認購事項完成後以現金支付予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約58,800,000港元用作(i) 37,600,000港元支付宜昌收購事項部分代價；及(ii)約21,2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認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認購協議項下之先決條件已達成，故認購事項已完成。

結算日後事項

諒解備忘錄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之公佈披露，本公司已與新疆國力源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據此，本公司將基於新疆國力源於新能源及充分善用資源之創新科技及環保產品方面之發展潛力，對新疆國力源作出投資。

本集團現正對新疆國力源集團進行盡職審查及項目評估，預期將於兩個月內完成。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就諒解備忘錄另行發表公佈。

展望

本集團重申其為股東賺取最大利益之承諾。高級管理層不時審閱我們的戰略方針及營運，期望優化公司長遠策略及帶來更大增長。憑藉本集團的努力，供應管道天然氣業務於上季正式開始，逐步鞏固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以及網上銷售渠道電子商業平台業務。然而，鑑於現時經營環境艱難，本集團對商品貿易的業務抱持的態度並不樂觀。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更多投資機遇，以配合現有業務組合及其於資訊科技、能源及資源行業的參與度。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外幣風險有限，因為其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以港元、人民幣、澳門幣及美元計值。

本集團之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僱用35名僱員，包括於中國僱用21名僱員、香港僱用11名僱員及於澳門僱用3名僱員。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薪酬包括月薪、表現掛鉤花紅、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計劃等其他福利。本公司已成立人力資源及薪酬委員會，其考慮之因素包括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之薪金、付出之時間及職責及本集團其他職位之僱傭條件等。

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記錄所示，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有關董事進行買賣之準則規定向本公司及交易所另行作出之通知，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之權益

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總額：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比率
翁凜磊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02,580,000 (L) (附註)	31.88%

L: 好倉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802,580,000股本公司股份由環球戰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為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由鴻昌集團有限公司及兩彈一星國際基金會有限公司（「兩彈一星基金會」）分別擁有49%及51%已發行股本。鴻昌集團有限公司由翁凜磊先生全資擁有。兩彈一星基金會由魏月童先生及鄭祝平先生分別擁有90%及10%已發行股本。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除上文披露之董事權益及淡倉外，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之股本中擁有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環球戰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802,580,000 (L) (附註1)	31.88%
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02,580,000 (L) (附註1)	31.88%
鴻昌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02,580,000 (L) (附註1)	31.88%
兩彈一星基金會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02,580,000 (L) (附註1)	31.88%
簡志堅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95,000,000 (L) 1,125,000,000 (S) (附註2)	29.97% 19.89%
銘華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125,000,000 (L) (附註2)	19.89%
中國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25,000,000 (L) (附註2)	19.89%

L: 好倉

S: 淡倉

附註：

1. 環球戰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由鴻昌集團有限公司及兩彈一星基金會分別擁有49%及51%已發行股本。鴻昌集團有限公司由翁凜磊先生全資擁有。兩彈一星基金會由魏月童先生及鄭祝平先生分別擁有90%及10%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鴻昌集團有限公司及兩彈一星基金會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1,802,5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銘華集團有限公司由中國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約60.42%。中國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由簡志堅先生直接擁有約68.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記錄所示,並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競爭業務權益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各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權益,亦概無與本集團發生任何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關倩兒女士、梁傲文先生、孫志軍先生及黃玉君女士。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梁傲文先生。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負責，其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協助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其財務及企業管治報告程序以及監督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報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lobalstrategicgroup.com.hk)。本公司截止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翁凜磊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翁凜磊先生（主席）及梁子汶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倩兒女士、梁傲文先生、孫志軍先生及黃玉君女士。